

2026年
新兴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兴县人民法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兴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新兴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上级法院的监督和指导下，对新兴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第一、审判由县人民检察院公诉的普通一审刑事案件，直接受理、审判刑事自诉案件和法律规定由本院管辖的一审民事、行政案件；

第二、审判上级法院指定管辖的案件；

第三、审判上级法院或本院审判委员会认为原判确有错误，指令或决定再审的案件和其他申诉案件；

第四、审判由人民检察院依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案件；

第五、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第六、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队伍建设和廉政建设等工作；

第七、承办其他应当由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机构改革后设内设机构8个，分别为政治部（督察室）、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派出法庭4个，分别为天堂人民法庭、稔村人民法庭、集成人民法庭、太平人民法庭。

本部门编制人数87人，其中行政（政法专项）编制76人，工勤编制11人。实有人员152人，其中在编在职人员76人（行政编制69人、工勤编制7人），退休人员36人（其中县财政负担16人，省财政负担20人），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27人，临聘人员7人，遗属人员6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新兴县人民法院本级预算（天堂人民法庭、稔村人民法庭、集成人民法庭、太平人民法庭4个派出法庭无单独预算资金，包含在本级单位预算内）。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003.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05.78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03.78	本年支出合计	4,003.78
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非财政拨款结转下年	0.00
非财政拨款上年结转	0.00		
收入总计	4,003.78	支出总计	4,003.7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非财政拨款结余	非财政拨款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003.78	4,003.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新兴县人民法院	4,003.78	4,003.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03.78	2,703.83	1,299.9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05.78	2,305.83	1,299.95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3,605.78	2,305.83	1,299.95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305.83	2,305.83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0.00	0.00	33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585.00	0.00	585.00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14.95	0.00	314.9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00	398.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00	398.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00	96.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00	201.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00	101.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003.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05.78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03.78	本年支出合计	4,003.78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003.78	支出总计	4,003.7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003.78	2,703.83	1,299.95
[204]公共安全支出	3,605.78	2,305.83	1,299.95
[20405]法院	3,605.78	2,305.83	1,299.95
[2040501]行政运行	2,305.83	2,305.83	0.00
[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0.00	0.00	330.00
[2040504]案件审判	585.00	0.00	585.00
[2040505]案件执行	40.00	0.00	40.00
[2040506]“两庭”建设	30.00	0.00	30.00
[2040599]其他法院支出	314.95	0.00	314.9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00	398.0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00	398.0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96.00	96.0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00	201.0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00	101.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703.83
[301]工资福利支出	2,260.83
[30101]基本工资	418.00
[30102]津贴补贴	744.83
[30103]奖金	474.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1.0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01.0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0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
[30113]住房公积金	19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00
[30201]办公费	30.00
[30207]邮电费	30.00
[30211]差旅费	8.00
[30213]维修（护）费	1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75
[30224]被装购置费	2.00
[30226]劳务费	25.00
[30227]委托业务费	2.00
[30228]工会经费	33.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7.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85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00
[30302]退休费	91.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299.9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3.95
[30201]办公费	37.76
[30202]印刷费	15.00
[30205]水费	5.00
[30206]电费	35.00
[30207]邮电费	95.00
[30209]物业管理费	290.00
[30211]差旅费	30.00
[30213]维修（护）费	40.00
[30214]租赁费	80.64
[30215]会议费	2.00
[30216]培训费	35.00
[30224]被装购置费	11.00
[30226]劳务费	348.95
[30227]委托业务费	128.6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0
[310]资本性支出	66.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66.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910.55	910.55	0.00	0.00
“三公”经费	40.15	40.15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8.40	38.4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40	38.4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75	1.75	0.00	0.00

注：一、行政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二、“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2,703.83	2,703.83	2,703.83	0.00	0.00	0.00
新兴县人民法院	2,703.83	2,703.83	2,703.83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260.83	2,260.83	2,260.83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00	352.00	352.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00	91.00	91.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299.95	1,299.95	1,299.95	0.00	0.00	0.00	0.00	
新兴县人民法院	1,299.95	1,299.95	1,299.95	0.00	0.00	0.00	0.00	
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工作经费	284.95	284.95	284.95	0.00	0.00	0.00	0.00	
审判业务经费	176.76	176.76	176.76	0.00	0.00	0.00	0.00	
执行业务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司法救助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法院综合保障装备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审判服装费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会议培训及境内外交流经费	37.00	37.00	37.00	0.00	0.00	0.00	0.00	
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审判业务经费）	91.00	91.00	91.00	0.00	0.00	0.00	0.00	
智慧法院运维	40.24	40.24	40.24	0.00	0.00	0.00	0.00	
信创项目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档案卷宗管理经费）	43.00	43.00	43.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	290.00	290.00	290.00	0.00	0.00	0.00	0.00	
水电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业务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审判执行业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法院宣传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法院设备维修维护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审判业务用房装修修缮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003.78万元，比上年增加397.08万元，增长11%，主要原因是1、在职及退休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预算相应调增；2、案件业务量上升，保障力度加大，根据实际需求安排的办案业务经费增加；3、2026年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工作经费纳入省财政统一保障，安排的预算经费相应增加；支出预算4,003.78万元，比上年增加397.08万元，增长11%，主要原因是1、在职及退休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预算相应调增；2、案件业务量上升，保障力度加大，根据实际需求安排的办案业务经费增加；3、2026年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工作经费纳入省财政统一保障，安排的预算经费相应增加，因此单位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相应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0.15万元，比上年减少27.24万元，下降40.4%，主要原因是1、上年根据审判执行工作需要，按程序报批更新1辆执法执勤用车，2026年无车辆更新购置计划，因此没有安排审判执行业务用车购置经费；2、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厉行节约，从严管控公务用车运行成本，规范公务接待管理，相应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8.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38.4万元，比上年减少6万元。)比上年减少24万元，下降38.5%，主要原因是1、上年根据审判执行工作需要，按程序报批更新1辆执法执勤用车，2026年无车辆更新购置计划，因此没有安排审判执行业务用车购置经费；2、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及公车管理各项规定，优化车辆调度使用，运行维护费合理压减；公务接待费1.75万元，比上年减少3.24万元，下降64.9%，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及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执行公务接待审批制度与开支标准，规范接待范围与规模，按规定压减公务接待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910.55万元，比上年减少144.84万元，下降13.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及厉行节约要求，压减非必要、非刚性支出，本年安排的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等运行经费相应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8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3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9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676.9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0,175.79平方米，车辆19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66万元，主要是台式计算机、多功能一体机、空调机、科技法庭设备、办公家具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130.6万元，比上年增加36.6万元，增长38.9%，主要原因是审判执行案件数量与司法业务量上升，协助办案、诉源治理、纠纷调解等专项工作经费需求增大，安排的委托业务费相应增加。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审判业务经费）	91	1、保障我院办公办案条件，实现有关司法信息资源、物质资源的合理配置，确保审判执行工作高质量、高效率完成；2、提高司法诉讼服务的及时性，为人民群众排忧解难，及时维护申请人及胜诉人的合法权益；3、积极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促进司法公正，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为地方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注：根据本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编报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